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5年12月31日**

#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目录

	页次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17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26）专字第70012526\_G03号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独立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2025年度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披露2025年度报告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专字第70012526\_G03号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溫博遠

中国注册会计师：温博远



黃宇澄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宇澄

中国 北京

2026 年 4 月 27 日

#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516号《关于核准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3,916,713股，每股发行价格14.02元。截至2020年10月26日，公司实收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80,311.2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106.5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77,204.73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20)第110ZC0039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0月26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b>项目</b>	<b>金额</b>
一、募集资金总额	580,311.23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3,106.50
二、募集资金净额	577,204.73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481,146.03
本年度使用金额	56,788.55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2.69
其他-具体说明	-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7,098.49
其他-具体说明	-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46,365.95

注：上表中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481,146.03万元、本年度使用金额56,788.55万元均包含利息收入。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0月26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玉门市明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中山高科技支行	44050178050400001028	-	已注销
酒泉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中山高科技支行	44050178050400001029	-	已注销
张家口察北区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中山高科技支行	44050178050400001030	40,439.45	使用中
张家口察北区蕴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中山高科技支行	44050178050400001031	5,926.50	使用中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年度, 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年度,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即2025年7月22日起12个月, 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3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9)。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0月26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50,000.00	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等)	2025年7月22日	2026年7月21日	2025年7月22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0月26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张家口察	中国建设	中国建设	结	50,000.	2025	2025/	2025/	-	0.65%-	61.04

北区洁源 新能源有 限公司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山市分 行	银行中山 分行单 位人民 币定 制型结 构性存 款	构 性 存 款	00	/8/4	8/29	8/29		2.00%	
张家口察 北区洁源 新能源有 限公司	中国建设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山市分 行	中国建设 银行中山 分行单 位人民 币定 制型结 构性存 款	结 构 性 存 款	50,000. 00	2025 /9/4	2025/ 9/30	2025/ 9/30	-	0.65%- 2.00%	56.27
张家口察 北区洁源 新能源有 限公司	中国建设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山市分 行	中国建设 银行中山 分行单 位人民 币定 制型结 构性存 款	结 构 性 存 款	50,000. 00	2025 /10/ 10	2025/ 10/31	2025/ 10/31	-	0.65%- 2.00%	30.65
张家口察 北区洁源 新能源有 限公司	中国建设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山市分 行	中国建设 银行中山 分行单 位人民 币定 制型结 构性存 款	结 构 性 存 款	48,000. 00	2025 /11/ 5	2025/ 11/30	2025/ 11/30	-	0.65%- 2.00%	57.43
张家口察 北区洁源 新能源有 限公司	中国建设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中山市分 行	中国建设 银行中山 分行单 位人民 币定 制型结 构性存 款	结 构 性 存 款	40,000. 00	2025 /12/ 3	2025/ 12/30	2025/ 12/30	-	0.65%- 2.00%	52.52

####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调整明阳新民堡项目的实施完成时间至2026年6月30日，调整明阳察北项目的实施完成时间至2026年12月3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7）。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变更募投项目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附件2。

经公司 2023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及 2023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混合塔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37,125.22 万元，变更用于投资建设信阳潢明新能源有限公司明阳潢川 100MW 风电项目。

经公司 2024 年 8 月 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汕尾海洋工程基地（陆丰）项目明阳智能海上风电产业园工程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89,111.20 万元，变更用于投资建设（1）公司全资子公司玉门市明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明阳玉门市新民堡 10 万千瓦风电场项目和（2）公司控股子公司张家口察北区蕴能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张家口明阳察北阿里巴巴数据中心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

##### （二）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

###### 1、对外转让或置换前使用募集资金投资该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完工程度%	实现效益
北京洁源青铜峡市峡口风电项目	58,330.96	56,278.15	100.00%	不适用
明阳新县七龙山风电项目	32,868.31	32,868.31	100.00%	不适用
新县红柳100MW风电项目	58,132.07	60,184.88	100.00%	不适用
北京洁源山东菏泽市单县东沟河一期（50MW）风电项目	7,065.53	7,065.53	100.00%	不适用
明阳潢川100MW风电项目	37,125.22	37,125.22	100.00%	不适用

###### 2、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收益情况

北京洁源青铜峡市峡口风电项目、明阳新县七龙山风电项目、新县红柳 100MW 风电项目、北京洁源山东菏泽市单县东沟河一期（50MW）风电项目已于 2021 年建成投运，明阳潢川 100MW 风电项目已于 2024 年建成投运。

基于公司推进风电场滚动开发的整体战略，为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2021 年，公司转让北京洁源青铜峡市峡口风电项目，并对项目做结项处理，节余募集资金

转入新县红柳 100MW 风电项目；2022 年，公司转让明阳新县七龙山风电项目、新县红柳 100MW 风电项目，并对项目做结项处理；2023 年，公司转让北京洁源山东菏泽市单县东沟河一期（50MW）风电项目，并对项目做结项处理。2024 年，公司转让明阳潢川 100MW 风电项目，并对项目做结项处理。

对于上述五个项目，公司通过出售项目公司的形式完成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洁源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已分别出售：（1）青铜峡市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北京洁源青铜峡市峡口风电项目的项目公司）100%的股权给湖北御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合同约定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13,194.00 万元，2021 年 12 月 2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取股权转让款 12,534.30 万元；（2）单县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北京洁源山东菏泽市单县东沟河一期 50MW 风电项目的项目公司）100%的股权给电投绿动融和新能源湖北有限公司，合同约定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12,500.00 万元，2023 年 6 月 2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取股权转让款 12,500.00 万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已分别出售：（1）全资子公司信阳智润新能源有限公司（明阳新县七龙山风电项目的项目公司）100%的股权给中电投新农创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约定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13,360.00 万元，2022 年 9 月 2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取股权转让款 12,692.00 万元；（2）全资子公司信阳红柳新能源有限公司（新县红柳 100MW 风电项目的项目公司）100%的股权给中电投新农创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约定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28,280.00 万元，2022 年 9 月 2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取股权转让款 26,866.00 万元。（3）信阳潢明新能源有限公司（明阳潢川 100MW 风电项目的项目公司）100%的股权给国电电力河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合同约定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19,100.00 万元，2024 年 7 月 2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取股权转让款 16,864.00 万元。

## 五、其他发行事项

### （一）全球存托凭证发行情况

2022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并于2022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GDR

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议案。

2022年7月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2]1427号《关于核准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DR）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核准，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简称“GDR”）所对应的新增A股基础股票不超过168,302,500股，按照公司确定的转换比例计算，公司本次GDR发行数量不超过33,660,500份。

## （二）GDR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70,687.05万美元，扣除承销相关费用后实际到账70,087.73万美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54,519.98万美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折合为20,229.21万美元（其中：利息收入4,661.47万美元，已扣除手续费0.02万美元）。

##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 年 10 月 26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800.9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3,355.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6,236.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1.8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 年 度 投 入 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0MW 级海上漂	研发项目	否	61,595.00	38,122.95	38,122.95	-	38,122.95	-	100%	2024 年 10 月	-	不适	否

浮式风机设计 研发项目												用	
汕尾海洋工程 基地（陆丰） 项目明阳智能 海上风电产业 园工程	生产建设	是	149,951.41	60,840.21	60,840.21	-	60,840.21	-	100%	2024年12月	-	不适用	/
北京洁源山东 菏泽市单县东 沟河一期 （50MW）风电 项目	生产建设	否	7,065.53	7,065.53	7,065.53	-	7,065.53	-	100%	2021年1月	-	项目 已转 让	否
平乐白蔑风电 场工程项目	生产建设	否	38,983.98	38,983.98	38,983.98	-	38,983.98	-	100%	2021年4月	893.1 8	是	否
明阳新县七龙 山风电项目	生产建设	否	32,868.31	32,868.31	32,868.31	-	32,868.31	-	100%	2021年4月	-	项目 已转 让	否
新县红柳 100MW 风电项目	生产建设	否	58,132.07	60,184.88	60,184.88	-	60,184.88	-	100%	2021年4月	-	项目 已转 让	否
北京洁源青铜 峡市峡口风电 项目	生产建设	否	58,330.96	56,278.15	56,278.15	-	56,278.15	-	100%	2021年4月	-	项目 已转 让	否
混合塔架生产 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39,704.91	2,579.69	2,579.69	-	2,579.69	-	100%	2023年12月	-	不适用	/

信阳潢明新能源有限公司明阳潢川 100MW 风电项目	生产建设	否	-	37,125.22	37,125.22	-	37,125.22	-	100%	2024 年 3 月	-	项目已转让	否
张家口明阳察北阿里巴巴数据中心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	生产建设	否	-	92,472.05	92,472.05	47,217.18	48,622.98	-43,849.07	53%	2026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明阳玉门新民堡 10 万千瓦风电场项目	生产建设	否	-	20,111.20	20,111.20	6,583.75	20,111.20	-	100%	2026 年 6 月	-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补流还贷	否	130,572.56	130,572.56	130,572.56	-	130,572.56	-	1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合计			577,204.73	577,204.73	577,204.73	53,800.93	533,355.66	-43,849.07	—	—	893.1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明阳玉门新民堡 10 万千瓦风电场项目：项目的主体建设工程均已按计划时点完成，具备向国家电网倒送电的条件。但由于该项目拟接入由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承建的玉门 750kV 变电站的建设工程，因其决策周期、设计周期、施工周期受国家电网年度整体规划制约，相较之前预期延长。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调整明阳新民堡项目的实施完成时间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p> <p>张家口明阳察北阿里巴巴数据中心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项目的升压站主体工程和部分风机的吊装工作已完成，集电线路具备带电条件，但由于当地连续不断的暴雨以及提前进入冬季等气候条件影响，施工窗口期被严重压缩，影响了整体项目的推进；项目的外送线路工程建设涉及用林、用地等相关手续办理，涉及多部门的审批，过程复杂且周期较长，在相关行政审批等前置手续未完成之前，无法启动外送线路的施工建设工作；项目拟接入由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张家口供电公司承建的银沙 220KV 变电站，因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张家口供电公司需要对银沙变电站母线系统进行全面升级改造，以保证整个电力系统的协调性和稳定性，该等改造尚未完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调整明阳察北项目的实施完成时间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未出现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5年12月31日,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赎回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获取理财收益257.91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无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1:上表中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53,800.93万元、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533,355.66万元均不包含利息收入。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 年 10 月 26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信阳潢明新能源有限公司明阳潢川 100MW 风电项目	混合塔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信阳潢明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信阳市	37,125.22	37,125.22	-	37,125.22	100%	2024/3/31	-	项目已转让	否	2023 年 7 月 18 日	2023 年 9 月 26 日

张家口明阳察北阿里巴巴数据中心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	汕尾海洋工程基地(陆丰)项目明阳智能海上风电产业园工程	生产建设	张家口察北区蕴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69,000.00	92,472.05 (注1)	47,217.18	48,622.98	53%	2026/12/31	-	不适用	否	2024年8月5日	2024年8月27日
明阳玉门新民堡10万千瓦风电场项目	汕尾海洋工程基地(陆丰)项目明阳智能海上风电产业园工程	生产建设	玉门市明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省玉门市	20,111.20	20,111.20	6,583.75	20,111.20	100%	2026/06/30	-	不适用	否	2024年8月5日	2024年8月27日
合计					126,236.42	149,708.47	53,800.93	105,859.40	-	-	-	-	-	-	-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p>	<p>1、2023 年 9 月，变更混合塔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p> <p>（1）项目变更原因：混合塔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主要应用在陆上风切变较大区域，2023 年以来，广东区域发力海上风电建设，对陆地风电规划较少，因此对陆上混合塔架的需求量较为有限。考虑到混合塔架运输量大，在距离塔架生产基地一定运输半径内具有更高的经济性。基于经济性最优原则，公司管理层在严格论证的基础上，拟采用混合塔架生产采用自产混合塔架+代工生产混合塔架的双结合模式：对于混合塔架订单集中的区域，就近设立混合塔架生产基地，采取自产混合塔架的模式进行混合塔架生产；对于订单较分散的区域，将在项目附近寻找合作单位，采用代工生产混合塔架的模式进行混塔生产。鉴于上述混合塔架项目实施模式存在代工生产及多地建设的特点，为保证募集资金使用便于监管及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进一步建设混合塔架生产基地项目，将原混合塔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方向调整至具备更高收益率和经济性更优的电站建设项目，即信阳潢明新能源有限公司明阳潢川 100MW 风电项目。</p> <p>（2）决策程序：经公司 2023 年 7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以及 2023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通过将原计划投入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中混合塔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37,125.22 万元，变更用于投资建设信阳潢明新能源有限公司明阳潢川 100MW 风电项目。本次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金额占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6.4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2023-047）。</p> <p>2、2024 年 8 月，变更汕尾海洋工程基地（陆丰）项目明阳智能海上风电产业园工程项目</p> <p>（1）项目变更原因：根据项目可研报告，该项目投资总额为 250,0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已投资总额 162,374.65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与计划投资金额差额为 87,625.35 万元，该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计划投资金额差额较大的主要原因为：1）部分设备及产线因汕尾地区市场情况及公司业务布局原因减少投入；2）部分建设内容采用优化设计、国产设备替代进口设备等方式节约了支出。</p> <p>（2）决策程序：经公司 2024 年 8 月 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汕尾海洋工程基地（陆丰）项目明阳智能海上风电产业园工程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89,111.20 万元，变更用于投资建设（1）公司全资子公司玉门市明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明阳玉门市新民堡 10 万千瓦风电场项目和（2）公司控股子公司张家口察北区蕴能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张家口明阳察北阿里巴巴数据中心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2024-073）。</p>
<p>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不适用</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注 1：2024 年 10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2020 年）募投项目 10MW 级海上漂浮式风机设计研发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该项目结项，并将其节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张家口明阳察北阿里巴巴数据中心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因此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为 92,472.05 万元。

注 2：上表中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53,800.93 万元、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105,859.40 万元均不包含利息收入。



# 营业执照

(副本)(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21390A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智慧应用服务”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出资额 人民币元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8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  
大楼17层01-12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3月11日

证书序号: 0004095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注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函 (2012) 35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1月10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4	11000008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4007YRQ06	110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5463270	110000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259649382C	110029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9Q	11010148	2020-11-02
6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3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联广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49LX3Y181	44010157	2020-11-02
11	新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3028L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L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3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6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99131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2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9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6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356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592354581W	11010136	2020-11-02
31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786622412	11010075	2020-11-02
32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0855458861W	11000102	2020-11-02
33	尤尼泰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200M43TG4B979	37020009	2020-11-02
3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592343655N	11010156	2020-11-02
35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000087574063A	33000014	2020-11-02
36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2089698790Q	11000162	2020-11-02
37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6088390411	12010011	2020-11-02
38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1301173Y	11010170	2020-11-02
39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081978608B	42010005	2020-11-02
40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0102089661664J	11000204	2020-11-02
41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08553078XF	11000168	2020-11-02
42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76569UD	11010205	2020-11-02
4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2881146K	11000167	2020-11-02
44	中审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2085K	11000267	2020-11-02
45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2889906D	11000170	2020-11-02
46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108119251J	31000003	2020-11-02

本表信息根据会计师事务所首次备案材料生成,行政机关仅对备案材料完备性进行审核,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为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不代表对其执业能力的认可。

附件: 1.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字母排序,排名不分先后。  
2. 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注册会计师基本信息,近二年行政处罚信息详见附件。

附件: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至2020年10月10日).xls

发布日期: 2020年11月03日



【大中小】 【打印此页】 【关闭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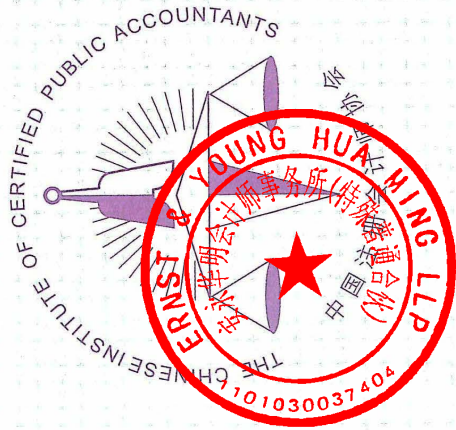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备案证号: 京ICP备05002860号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0006号

技术支持: 财政部信息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如需转载, 请注明来源



姓名	温博远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02-18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
身份证号	440711198202184238



专业业务报告专用

证书编号: 11000243354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 年 06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20 年 9 月 换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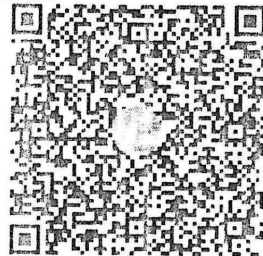


温博远(110002433542),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110002433542

this renewal.



温博远(110002433542),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110002433542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黄宇澄  
 Full name: Huang Yuzheng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90-05-10  
 Date of birth: 1990-05-10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Working unit: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Guangzhou Branch  
 身份证号码: 44522119900510415X  
 Identity card No.: 44522119900510415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430891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30891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Guangdo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年06月14日  
Date of Issuance: 2016/06/14



2017年3月27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12月8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12月28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安永华明厦门分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0月25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0月31日  
/y /m /d